

中国环境报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6909 期
今日8版

2016年11月18日
星期五
农历丙申年十月十九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甘肃省省长林铎专题检查调研企业环保工作时强调

落实主体责任 强化管控措施

本报通讯员王涛 记者吴玉萍兰州报道 甘肃省省长林铎日前在兰州检查调研企业环保工作时强调,要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强化管控措施,切实加强监督检查,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

详细查看了企业机组烟气脱硫程控系统设备运行情况,要求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进一步强化环保意识,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林铎强调,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进一步强化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落实党委和政府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正确处理经济发展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严守环境质量底线,严格规范各类开发、利用、保护行为,绝不以牺牲环境、浪费资源为代价换取一时的经济增长。

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向江西反馈督察情况

存在南昌等七地市上半年PM₁₀或PM_{2.5}浓度同比不降反升等问题 拘留五十七人,约谈二百二十人,问责一百二十四人

本报见习记者熊丹玮11月17日南昌报道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决策部署,2016年7月14日至8月14日,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对江西省开展了环境保护督察,并形成督察意见。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督察组于2016年11月17日向江西省委、省政府进行了反馈。反馈会由江西省省长刘奇主持,督察组组长李家祥通报督察意见,江西省委书记鹿心社表态发言。督察组副组长、环境保护部副部长赵英民,督察组有关人员,江西省委、省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了会议。

督察认为,江西省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江西工作提出的新希望、新要求,努力巩固提升山清水秀的生态环境优势。2013年以来,江西省委确立“绿色崛起”发展战略,出台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实施意见、生态文明试验区实施方案和流域生态补偿办法。制定生态空间保护红线区划,大力实施水环境保护、森林质量提升、自然保护区升级等八大生态建设工程。2015年完成植树造林214.7万亩,森林覆盖率达63.1%,居全国第二位。

江西省积极实施“净空、净水、净土”行动。开展空气质量改善专项行动,积极推进区域大气联防联控,为区域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做出了贡献。认真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在全省江河湖库设立450个水质监测断面(点),构建了省、市、县、乡、村五级“河长”组织体系,不断加大河流湖泊环境保护工作力度。制定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方案,实施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工程。近年来,安排50亿元资金基本解决48个县(市)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问题,筹集近12亿元资金加强中心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农村垃圾清运工作。2015年,省委组织开展环保专项巡视,省政府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对环境问题突出的22个县(市、区)政府和两家企业实施约谈。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较好水平。

江西省高度重视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按照边督边改要求,严查严处督察组交办的群众举报环境案件,并向社会公开。目前,1050件环境问题举报已基本办结,责令整改777件,立案处罚224件,拘留57人,约谈220人,问责124人。

督察指出,近年来江西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但在转变发展理念、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方面与中央要求和群众期盼仍有差距,一些突出环境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矛盾突出。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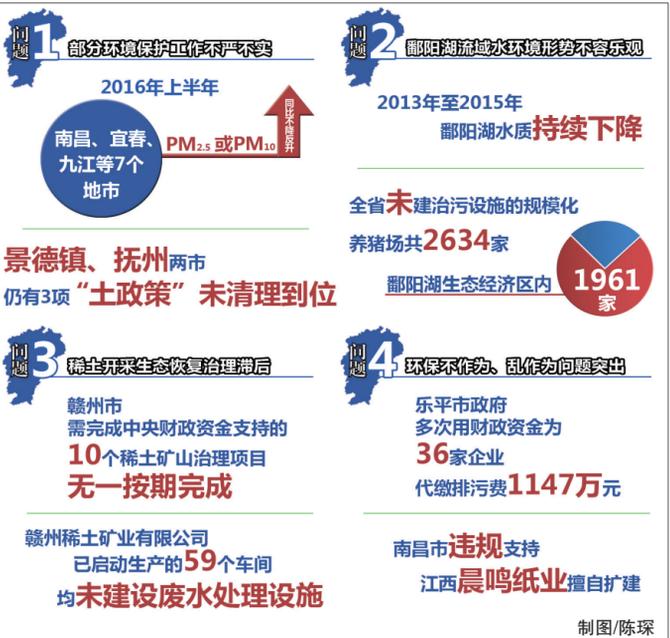
一是部分环境保护工作不严不实。2016年上半年,南昌、宜春、九江、鹰潭、吉安、新余、赣州等7个地市PM₁₀或PM_{2.5}浓度同比不降反升,部分河流湖泊断面主要污染物浓度也呈现上升趋势,但多数地方不少领导同志对此认识不够,危机感、紧迫感不强,存在盲目乐观情绪,导致在具体环境保护工作推进上不严不实。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存在不到位情况。省政府在组织对各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进行排查中,未发现违法违规排污口和建设项目。但督察发现,九江河西水厂、宜春滩下水厂和宜春丰城等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及九岭山、九连山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存在违规建设项目或违法排污行为。国务院部署的全面清理、废除阻碍环境监管执法“土政策”工作落实不到位,景德镇、抚州两市仍有3项“土政策”未清理到位,特别是2015年3月景德镇乐平市仍在出台阻碍环境执法的“土政策”。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落实不力。2014年以来,江西省未按要求对大气污染防治未通过年度考核地区进行约谈或问责。萍乡市2015年PM₁₀浓度较上年同期上升30%,未按省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要求制订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搬迁计划,8家国控大气污染排放企业有6家长期超标,部分燃煤小锅炉淘汰弄虚作假。应于2014年底完成搬迁任务的上饶市远翔实业等企业至今未搬迁。

治污设施建设责任落实不到位。早期建成的大量城镇污水处理厂长期不能正常运行,成为“晒太阳”工程,部分污水处理厂进水化学需氧量浓度甚至低于排放标准,基本属于“无效运行”。全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严重不足,大量危险废物长期存放,甚至非法处置。

下转二版



中央第六环保督察组向广西反馈督察情况

拘留10人,问责351人,约谈204人

自治区级以上工业园区2/3未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

本报记者昌苗苗11月17日南宁报道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决策部署,2016年7月14日至8月14日,中央第六环境保护督察组对广西壮族自治区开展了环境保护督察,并形成督察意见。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督察组于2016年11月17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进行了反馈。反馈会由自治区主席陈武主持,督察组组长姜伟新通报督察意见,自治区党委书记彭清华作表态发言。督察组副组长、环境保护部副部长黄润秋,督察组有关人员,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了会议。

督察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究出台《关于大力推进生态经济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等政策措施,制订或修订环境保护、海洋保护、湿地保护等地方性生态环保法规,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积极成效。

高度重视重金属污染治理和风险防控,2012年以来,开展环境安全隐患大清查,出台96条综合措施及30多个配套工作方案,治理、关停涉重金属企业154家,环境风险得到初步遏制。积极开展流域联防联控,与周边4省联合建立流域污染防治协调机制,有力推进九洲江流域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坚决查处漓江风景名胜区内非法采矿严重破坏生态问题,违法采矿活动得到遏制。积极推进美丽广西生态乡村建设,印发《美丽广西乡村建设重大活动规划纲要(2013-2020)》,多渠道筹集资金开展乡镇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明显提高,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2013年以来,广西在经济保持较快增长情况下,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2015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8.5%,二氧化硫、二氧化氮、PM₁₀浓度分别比2013年下降28%、12.5%和4.7%。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全区39条主要河流72个监测断面水质达标率为93.1%。全区森林覆盖率达61.8%,提高到62.2%。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度重视中央环境保

护督察工作,按照边督边改要求,严查严处督察组交办的群众举报案件,并向社会公开。截至目前,2341件环境问题举报已基本办结,责令整改1739件,立案处罚176件,拘留10人,问责351人,约谈204人。

督察指出,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工作虽然取得积极成效,但发展与保护的矛盾仍较突出,局部地区生态破坏和环境风险问题不容忽视。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一是部分环境保护工作推进落实不够。从与干部谈话和走访问询情况看,广西一些领导同志对生态环境保护存在盲目乐观情绪,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艰巨性和敏感性认识不足。一些地方环境保护工作被动推进多,主动作为少。2012年龙江河镉污染事件后,自治区制定《关于开展以环境倒逼机制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攻坚战的决定》,但推进落实工作前紧后松,自治区党委、政府明确的限期于2012年和2015年分批完成“烧结-鼓风”落后炼铅工艺淘汰,2014年底前完成河池市城区及周边6家冶炼企业搬迁入园等目标均未完成。历史遗留固废、尾矿库治理工作推进缓慢,环境风险依然较大。此外,全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36个自治区级以上工业园区,建成或在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的仅12个。

二是环保为发展建设让步的情况时有发生。城市建设规划存在侵占自然保护区现象,2015年6月,为建设钦州滨海新区,将茅尾海自然保护区级自然保护区29%的面积调出保护范围,实际调减面积1413公顷。根据钦州滨海新区、北海铁山港东港区和龙港新区的建设规划,还将占用茅尾海和铁山港区域约595公顷原生生态红树林。

北部湾在开发建设中未充分考虑生态战略环评要求,北海、钦州、防城港3市均大量引进钢铁、铁合金等产业,没有落实此类产业布局规划要求。已投产的46家相关企业中有35家分散在钦州市多个工业园区。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没有建设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废水通过渗坑排放,违规引进祥云飞龙再生科技公司等生产新工艺落后、重金属污染严重的企业。近年来,北部湾优良生态环境已经受到威胁。

下转二版

解决突出问题 改善环境质量

——四论中央环保督察意见反馈与整改

李军

突出环境问题是影响区域环境质量改善最重要因素之一。目前,中央环保督察组陆续向8省区反馈督察意见,针对突出环境问题,要求抓紧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及时公布整改落实情况。

从已经公布的督察意见反馈情况看,各地在生态保护及水、气、土等污染防治领域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突出问题。

比如,黑龙江省部分地区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开发建设导致湿地、草地等被破坏,且部分地区冬季重污染天气频发;江苏省一些企业违法排污问题突出,有些地方仍然违法违规建设不少高排放项目,产业园区污染问题十分突出;河南省空气污染严重,郑州市成为全国污染最重的省会城市之一,且局部地区生态破坏较为严重;内蒙古自然保护区内违法违规开发建设问题较多,89个国家和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中有41个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宁夏过去两年PM₁₀年均浓度分别比2013年增长20.6%和21.8%,8条重点入黄排水沟水质为劣V类,其中5条水质部分指标仍在恶化,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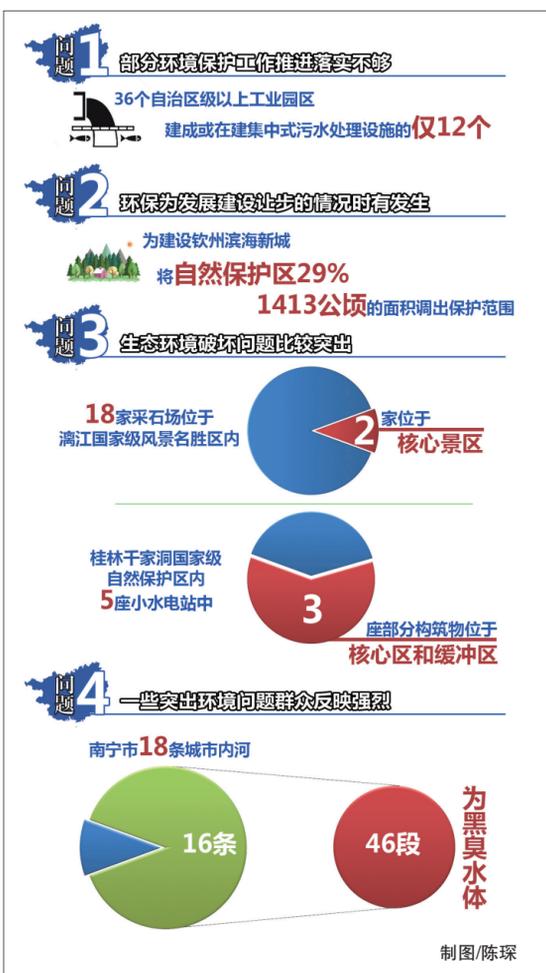
各地的突出环境问题往往都是一些老大难问题,长期存在、久拖不决,是难啃的硬骨头。这些问题,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中央高度重视,它们如同肌体上的毒瘤,只要不解决,环境质量就难改善,群众

期盼就难满足。回溯到2015年7月1日,这天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明确了环保督察的重点,要求重点督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解决突出环境问题、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可见,建立中央环保督察工作机制最重要的目的之一,就是解决各地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

当前,被督察的省份纷纷掀起了问责风暴,解决区域突出环境问题的进程明显加快,力度明显加大,效果已经开始显现。可见,尽管很多突出环境问题解决起来有困难,但并非无法解决,关键在于决心够不够大、意愿够不够强、手段够不够硬、措施够不够实。

被督察8省区应该把做好督察整改落实作为解决突出环境问题的契机,按照督察组开出的“诊断书”,对症下药,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尽快出台方案整改落实。对于督察组没有指出的突出问题,各地也应该拿出同样的决心和措施,主动加快解决,切实改善环境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态获得感。

同时,尚未接受督察的地区,也应该比对自己,按照督察家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差”的要求,主动采取措施解决本区域突出环境问题,推进环境质量改善,满足群众对美好环境的迫切期盼。



立行立改

江苏省委书记李强要求落实督察反馈意见

精准发力 逐项整改

本报记者闫艳 范晓黎南京报道

11月15日上午,中央第三环保督察组向江苏反馈了督察情况。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对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做出部署。

李强表示,在江苏转型发展关键时期,中央环保督察组对江苏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进行了全面系统的问诊把脉、评卷打分,为我们开出环保“诊断书”,可以说十分及时、非常对症。李强要求,针对督察组指出的三大方面的问题,江苏省委、省政府将迅速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抓紧制定整改方案,各地、各部门要把整改方案细化、具体化,拿出坚决有力的整改行动,重点研究解决好优化生态保护格局、加快调整能源结构、着力削减工业污染、全力保护长江生态、加大太湖治理力度、控制农业污染源、有效防控环境风险等7方面的问题。在整改过程中要精准发力,对照清单逐条认真研究,逐项对账销号,通过解决重点问题带动面上工作开展;同时要举一反三,深挖环境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通过制度建设推动标本兼治,真正把督察成果用足用好。

宁夏党政“一把手”就督察反馈表态

全面整改 不打折扣

本报记者崔万杰银川报道 11月16日,中央第八环境保护督察组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反馈了督察情况。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李建华表示,诚恳接受督察组反馈的4个方面11个具体领域的问题,并将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全面整改,不打折扣,坚决整改督察组反馈的所有问题。

李建华要求,各地、各部门对督察组反馈的问题,要主动认领、照单全收,主动整改、尽快整改、坚决整改。要成立整改工作小组,全面负责领导整改工作;及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整改时间、主要措施和具体牵头部门

和责任人,拉条挂账,对账销号,确保所有问题按要求整改到位。要结合中央环保督察组发现的问题,在全区开展一次环保大排查大整治,形成抓生态、抓环保的长效机制。

自治区政府主席咸辉要求,各地、各部门(单位)要以铁的纪律抓好整改和责任追究工作,确保所有反馈问题全面整改到位,不留任何死角和盲区;要以铁的担当抓好责任和任务落实,开展“回头看”活动,打好重点环境问题整治攻坚战,全面提升全区环境保护工作质量和成效。